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5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晓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张雯女士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认真审阅，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将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8月29日